

# 厅机关电子产品维护合同

采购单位： 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太原市滨河西路北段 7 号

电话： 0351-6371068

服务单位： 山西岂宏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太原市小店区坞城路 92 号山西大学人工模拟生态实验基地 329 室

电话： 0351-4637056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友好合作、协商一致原则就乙方向甲方提供 IT 运维服务达成协议如下：

## 一、服务内容

### 1. 软件服务

帮助客户进行病毒主动防御(系统扫描和病毒查杀)(客户自备正版杀毒软件)。

电脑常见系统问题解决及系统恢复(Windows)。

常用办公软件的卸载及安装调试 (客户自备正版或免费共享版)。办公软件是指 MS office、邮箱等各类通用软件，不包含具备行业性、专业性的软件。

对 AK 相关系统、软件进行有效的诊断和维护。

### 2 硬件服务

对硬件故障进行诊断，并提供修复方案，协助修复 (维修，备件费用另计)

帮助客户安装内存、硬盘等硬件设备升级

对AK设备硬件故障，进行有效的诊断和维护。

### 3 网络故障排除

对常见网络硬件故障进行诊断或调试解决。

对常见网络软件问题进行调试及解决助。

网络故障指个人电脑与设备（网线、路由器、Modem）等之间的连接故障解决。不包含网络架构故障、VPN故障、黑客攻击故障等

### 4 清洁保养

每季度对计算机的键盘、鼠标、屏幕等可见部分进行清洁；并根据需要，对保修期外的整机设备，单独对设备内部进行清洁、除尘以达到解决故障或优化性能。

### 5 服务监督

服务期间对甲方IT周边产品需求如耗材采购、硬件加装、设备报废等进行有效地建议和鉴定。对厅机关文印室打印设备进行定期的巡检服务，对设备保养周期进行有效的监督。

为甲方系统正常运转提供支持和保障，确保系统的正常稳定运转。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完整的维护保养记录和相关设备的维修资料。乙方的维修和维护时间约定。如出现设备维修需要更换零件的，乙方提供的设备和材料应经甲方验收合格，材料的费用应经甲方确认后方能维护和检修，所更换的设备及零部件的免费保修期限为1年。乙方为甲方服务期间，因维修保养工作所发生的任何人身所害财产损失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 二、服务费/服务期限

本合同项下服务费总金额为（含税）捌万陆仟元整（大写），¥86000元（小写）；以上报价包含了人力成本、管理成本、交通及通讯成本；

报酬支付方式：双方确认按照以下方式付款：

分期付款：本协议生效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95%，即捌万壹仟柒佰元整 (¥81700.00)；剩余款项服务时间结束支付，支付金额为，大写：肆仟叁佰元整，小写：¥4300.00；山西岂宏科技有限公司为客户开具服务费发票

延保部件维修服务费用支付原则：当甲方需要更换保修期届满的部件或者对保修期届满的部件进行单独维修时，所需部件采购费用、耗材（硒鼓、墨粉、纸张等）费用，由甲方另行承担，所产生的费用另行结算。

服务期限：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发票交寄：

发票应由收款方交付甲方来人或寄送下列地址：

太原市滨河西路北段 7 号。

如未另外指定发票交寄地址，则发票交寄地址与收款方注册或主要办公地址相同。

山西岂宏科技有限公司银行信息：

帐户：山西岂宏科技有限公司

帐号：158721565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学府街支行

### 三、沟通和联络

山西岂宏科技有限公司的联络接口人				
姓名	职责	部门	电话	电子邮件



王宏亮	项目总协调人	RM	13754869360	wanghl3c@139.co
郭绍斌	IT 助理	交付中心	13333518286	m guoshaob@qq.com
山西省生态环境厅的接口人				
姓名	职责	部门	电话	电子邮件
李雪君	监管服务实施工作	后勤中心	0351-6371084	无

如未填写上述信息或在附件中有相关约定,就本工作说明项下业务双方的联络人和联络方式,见签字栏。

#### 四、客户服务要求

建立每周 7 天 9 小时 (9:00am-18: 00pm) 工作日的支持服务 (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 保证及时响应 (现场服务 3 小时内响应) 和有效服务;

#### 五、其他

1、合同生效后具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应本着信守合同、友好协商原则处理本合同有关事宜。

2、本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而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经协商签订的变更协议或补充协议,均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明确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乙方的违约责任条款:

(1)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即使相应并提供服务超过 3 次的,甲方有权单

山西  
环保

方面解除合同,且乙方应退还已收取合同费用,乙方还应当向甲方支付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

(2)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甲方要求,未达到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质量指标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合同费用,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服务费总额 30%的违约金。

(3) 乙方擅自转让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合同费用,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服务费总额 20%的违约金。

(4) 乙方若无合理理由单方终止服务项目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合同费用,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服务费总额 100% 的违约金。

(5) 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合同费用,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服务费总额 30%的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就不足部分另行要求乙方赔偿。

5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或盖章以后生效。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郭建敏(代)

日期: 2023.12.22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2023.12.22